

2023 年度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 年部门预 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办文〔2022〕8号）文件规定，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设16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信访科、住房保障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监管科、质量与安全监管科、市政工程监管科、村镇建设科、工程勘察设计科、科技与标准定额科、物业管理科、计划财务科、人事科、行政事项服务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负责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规范全市工程勘察设

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市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质量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办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全市城市建设工作。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村镇建设管理的政策、法规。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业务培训和各类学术活动。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

。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局机关16个内设科室办公室、法规信访科、住房保障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建筑市场监管科、质量与安全监管科、市政工程监管科、村镇建设科、工程勘察设计科、科技与标准定额科、物业管理科、计划财务科、人事科、行政事项服务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等科室的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76202.7 万元，支出总计 76202.7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预算总

计各减少 48827.44 万元，下降 39.05%。主要原因：因机构调整，部分职能已划转。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7620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4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74458.1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762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7.6 万元，占 1.52%；项目支出 75045.2 万元，占 98.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74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74458.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47.49 万元，下降 7.79%，主要原因：因机构调整，部分职能已划转；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48679.85 万元，下降 39.53%，主要原因：因机构调整，部分职能已划转。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7.6 万元，占 66.35%；项目支出 2889.6 万元，占 33.6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

出 115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6.5 万元，占 70.53%；公用经费 92.6 万元，占 8%。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8.1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相比不变。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2.6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预算中未填报公务用车运行补助。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4458.1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74458.1 万元，占 10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 0 的，仍需

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32.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局(委)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委)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

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44.7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744.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4,458.1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14.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9.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75,374.1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54.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202.7	本年支出合计	76,202.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6,202.7	支出总计	76,202.7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6,202.7	1,157.6	816.5	248.5	92.6	75,045.2	454.3	74,590.8	
			704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6,202.7	1,157.6	816.5	248.5	92.6	75,045.2	454.3	74,590.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3	253.3		247.5	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	59.3	59.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1	1.1		1.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0.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	30.6	30.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29.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16.0	783.3	696.6		86.7	132.8		132.8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6,161.1					16,161.1		16,161.1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97.0					58,297.0		58,297.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54.3					454.3	454.3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6,202.7	一、本年支出	76,202.7	1,744.7	1,744.7	74,458.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744.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74,458.1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5	314.5	314.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9.9	59.9	5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5,374.1	916.0	916.0	74,458.1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54.3	454.3	454.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76,202.7	支出合计	76,202.7	1,744.7	1,744.7	74,458.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744.7	1,157.6	816.5	248.5	92.6		587.1	454.3	132.8
			704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44.7	1,157.6	816.5	248.5	92.6		587.1	454.3	132.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3	253.3		247.5	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3	59.3	59.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1	1.1		1.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	0.8	0.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	30.6	30.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29.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16.0	783.3	696.6		86.7		132.8		132.8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54.3						454.3	454.3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57.6	1,065.0	92.6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	30.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7.1	21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9.3	59.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8	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6	3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3	29.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6.8	24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8.5	58.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4.9	154.9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6.3	236.3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7		11.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		4.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2		1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3.3		43.3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9.8		9.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		2.6		2.6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4,458.1					74,458.1		74,458.1	
			704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4,458.1					74,458.1		74,458.1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16,161.1					16,161.1		16,161.1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297.0					58,297.0		58,297.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45.2	587.1	74,458.1						
	704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5,045.2	587.1	74,458.1						
特定目标类	市住建委机关专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8	132.8							
特定目标类	市区排涝治污补短板项目建设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130.0		7,130.0						
特定目标类	市区桥梁及其他市政设施建设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打通断头路建设资金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431.1		7,431.1						
特定目标类	市区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购买服务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9.0		149.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市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50.0		2,350.0						
特定目标类	市政工程项目监理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0		98.0						
特定目标类	政府购买棚改服务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4,241.0		44,241.0						
特定目标类	平原路东延PPP项目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00.0		1,900.0						
特定目标类	既有建筑节能提升项目技术服务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0		4.0						
特定目标类	消防验收专家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0		18.0						

特定目标类	河渠治污截污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PPP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00.0		9,500.0						
特定目标类	棚户区(城中村)项目房地产评估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0		37.0						
其他运转类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经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90.9	390.9							
其他运转类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职工福利费及工会经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2	10.2							
其他运转类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离退休人员经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7.3	47.3							
其他运转类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公用经费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0	6.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履职目标	1、坚决推进行业疫情“动态清零”行动 2、加快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提质行动 3、全面推进城市更新试点建设行动 4、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促稳健行动 5、强力推进建筑业高质高速发展行动 6、扎实推进守底线保稳定行动 7、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科学精准抓好住建领域疫情防控工作	科学精准抓好住建领域疫情防控工作		
	加快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提质行动	谋划市政道路、污雨水泵站、过街天桥、电力管沟等四类项目		
	全面推进城市更新试点建设行动	围绕城市旧住宅区、城中村等区域，全力实施		
	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促稳健行动	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因城施策，认真落实房地产市场平稳健		
	强力推进建筑业高质高速发展行动	贯彻落实相关文件要求		
	扎实推进守底线保稳定行动	以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为抓手，围绕起重设备、脚手架、深基坑等重大危险源和重点部位、重点环节，持续开展建筑工程施工领域安全隐患排查，不断强化安全管控		
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	持续压减审批时间，细化项目分级分类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6,202.7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76,202.7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157.6		
(2)项目支出	75,04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全面推进城市更新试点建设行动	推进	
		加快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提质行动	推进	
		坚决推进行业疫情“动态清零”行动	推进	
		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稳健行动	推进	
		强力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行动	推进	
		扎实推进守底线保稳定行动	推进	
		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	推进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履职目标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生态效益	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改革	
		社会效益	完成住建部门职责达到保障全市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	
		经济效益	管理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市政工程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704		75,045.2	75,045.2										
704001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5,045.2	75,045.2										
410700220000000019315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经费	390.9	390.9		年度工资总额	≤390.87万元	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人员工资及取暖费等足额及时发放	及时	职工满意度	≥90%	
							职工人数	≤23人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410700220000000019316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职工福利费及工会经费	10.2	10.2		2023年经费额度	10.16万元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保障单位福利正常发放	保障	职工满意度	≥90%	
							在职职工人数	≤23人数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410700220000000019317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公用经费	6.0	6.0		年度公用经费	5.98万元	发放到位率	100%	保障能正常工作	100%	职工满意度	100%	
							保障单位公用经费使用人数	23人					
							资金使用准确性率	100%					
410700220000000019318	市房地产市场事务中心离退休人员经费	47.3	47.3		项目总成本	47.32万元	发放及时率	100%	保障人员工资及取暖费等足额及时发放	100%	职工满意度	≥90%	
							退休人员人数	≥14人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410700220000000019230	平原路东延PPP项目	1,900.0	1,900.0		拨付金额	1900万元	道路工程	5986.52米	受益人群幸福度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410700220000000019232	河渠治污截污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	9,500.0	9,500.0		拨付金额	≤9500万元	截污治污项目完成情况	≥90%	受益人群	100万人次	项目实施群众满意度	≥95%	
							截污治污验收合格率	100%	增加道路面积，提升水体质量	提升			
							建设进度	不超合同工期					
410700220000000029522	棚户区（城中村）项目房地产评估费	37.0	37.0		拨付金额	≤37万元	棚改项目	25个	增加财政收入推进棚改进度	增加	辖区政府满意度	100%	
							评估报告合格率	100%					
							2023年度	≤12月					
410700220000000029544	市住建委机关专项	132.8	132.8		市住建委机关专项	≤132.76万元	公务接待次数	17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挥部门职能	保障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维修维护公车数量	≤2辆					
							办公用品采购种类	32种					
							办公用品送达时间	≤3天					
							资金支付合规性	100%					
							公车故障修复率	100%					
							公车保险缴纳足额率	100%					
							维护公车及时率	100%					
							办公用品采购及时率	≥95%					
410700220000000029612	消防验收专家费	18.0	18.0		项目验收费用	18万元	验收周期	≤9天	提高建筑消防安全	提高	企业满意度	≥90%	
							验收楼栋数	≥200栋/年					
							发现消防设施隐患率	≥80%					
410700220000000029617	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购买服务费	149.0	149.0		项目总成本	≤149万元	审查时长	≤15工作日	施工图审查一次性通过率	100%	被审查企业满意度	≥95%	
							年审图面积	≥3000000平方米					
							施工图应审尽审率	100%					
							施工图审查结算标准	≤1.9元/平方米					
410700220000000029672	市区排涝治污补短板项目建设	7,130.0	7,130.0		2023年项目成本支出控制情况	≤7130万元	管网铺设	≥500米	就业率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泵站	1座	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	改善			
							主控项目合格率	100%	污水收集率	提高			
							竣工时间	按合同执行					
410700220000000029687	市区桥梁及其他市政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2023年支出	≤1000万元	主控项目合格率	100%	就业率	提高	满意度	≥95%	
							完成电缆沟铺设长度	≥500米					
							完成桥梁建设	1座					
							工期	按合同执行					
410700220000000029711	市区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600.0	600.0		提升改造支出控制情况	≤600万元	合同工期	≤6月	提高就业率	增加	群众满意度	≥95%	
							交叉口改造	≥6个					
							主控项目合格率	100%					
							新增绿化面积	≥1000平方					

410700220000000029724	打通断头路建设资金	7,431.1	7,431.1			工程总成本	≤7431.06万元	竣工时间	合同约定	就业率	增加	群众满意度	≥95%	
								新建道路长度	≥300米					
								主控项目合格率	100%					
410700220000000029743	新乡市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2,350.0	2,350.0			建设成本	≤2350万元	主控项目合格率	100%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居民满意度	≥95%	
								新建道路	≥2公里	改善城市形象	改善			
								绿化面积	≥1000平方	疏导城市中心区交通	疏导			
								绿植成活率	≥90%					
								完成时限	≤12月					
410700220000000029826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技术服务	4.0	4.0			日常工作配合、日常检查、调研指导等技术服务费	≤4万元	整体验收评估报告完成时间	7月4日前	确保新乡市清洁取暖试点城市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作圆满完成	完成	项目单位满意度	≥95%	
								完成整体验收评估报告	1本					
								满足主管部门及河南省清洁取暖建筑能效改造提升验收指南要求	满足					
410700220000000029857	政府购买棚改服务	44,241.0	44,241.0			项目总额	44241万元	完成任务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改善困难群众住房水平,提升城市形象	改善	住房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改造棚户区数量	6个	建设公共配套设施,营造优美宜居环境	促进			
								房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410700220000000032807	市政工程项目监理费	98.0	98.0			项目监理费成本	≤98万元	按时完成支付任务	2023年12月31日前	提高就业率	提高	供应商满意度	≥95%	
								完成支付项目数	≥7个					
								资金支付合规率	100%					